证券代码:000056 200056　　证券简称:*ST国商　*ST国商B　　公告编号:2013-29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国商 *ST国商B	股票代码	000056 2000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剑	吴小霜	
电话	(0755)82535565	(0755)82535565	
传真	(0755)82566573	(0755)82566573	
电子信箱	cj000056@21cn.com	zhaiwu2006@21c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309,017.45	33,927,324.83	-6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536,616.93	67,663,758.14	-15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413,991.67	-23,275,14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1,466,027.05	-91,931,077.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1	-158.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1	-158.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84,143,817.01	2,006,481,401.06	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424,713.12	-83,888,096.19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33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百利亚太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7%	30,264,192	0	质押	30,000,000
大华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03%	15,528,941	0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9,334,662	0		
深圳市皇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	9,280,644	0	质押	6,570,000
钟志强	境外自然人	3.72%	8,215,594	0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4%	3,626,030	0		
陈述	境内自然人	0.97%	2,149,327	0		
曾海星	境内自然人	0.97%	2,148,715	0		
上海香港万国证券	境外法人	0.84%	1,856,818	0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1,728,10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经本公司问询,郑康豪先生、百利亚太和深圳市皇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钟志强和陈述、曾海星、谭观强及赵崇岳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全年经营工作目标,全力推进公司核心项目皇庭广场的建设,加速完成剩余工程的施工及招商进度,并全力配合商户进场装修工作,力争实现年内商户装修达到一定比例后开业。目前皇庭广场公共部分的精装修工程已接近尾声,开业前的重点工作主要集中于招商进度及商户进场装修事宜。为实现皇庭广场的开业目标,公司成立了皇庭广场"交铺小组",并定期召开公司管理层工作例会,及时、高效解决相关问题,统筹安排开业前期的各项准备工作。根据皇庭广场关键节点计划,将工程关键节点进度、招商进度、商户进场装修进度及开业各项筹备工作统筹管理。

截止到2013年8月中旬,皇庭广场B、LG、G、M层公共部分的精装修工作已经全部完工,已办理完毕移交手续交付给公司。此外,已完成了SL层大部分公共部分的精装修工作,外立面、东面及南面广场工程也已基本完工,正在积极推进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西面广场工程等工作,预计在2013年8月份基本完成上述公共部分的装修工程。

截止2013年8月中旬,皇庭广场全部楼层招商合计可确定商户的面积(含签定合同、意向书以及洽谈完成待签协议等情形)约占皇庭广场可出租面积的比例为77.84%。公司已全面开展商户收铺及进场装修工作,目前已有55间商铺办理完毕收铺手续或已进场装修,预计皇庭广场在年内商户装修达到一定比例后开业。

2013年上半年林业公司主要开展活立木转让、萌芽更新等工作。由于广东东北部部分地区政府对桉树种植和砍伐政策趋紧,公司林木变现受到当地采伐指标的限制,经林业公司多方努力,上半年完成活立木转让面积5903亩,实现转让金额521万元。林业公司完成萌芽更新面积3930亩,完成5840亩林木资源调查评估工作。林业公司下半年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2013年采伐变现林地面积目标,努力争取当地政策支持,积极推进公司已成熟林木采伐变现工作。

证券代码:000563　　证券简称:陕国投A　　公告编号:2013-3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陕国投A	股票代码	000563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卫东	孙一娟	
电话	(029)81870262/81870266/88851988	(029)81870262/81870266/88851988	
传真	(029)88851989	(029)88851989	
电子信箱	sgtdm@siti.com.cn	sgtdm@siti.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8,514,369.27	205,452,715.84	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5,763,905.48	102,999,119.98	8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0,035,751.01	103,003,246.48	7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8,856,891.86	-637,337,289.79	4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9	0.1136	3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9	0.1136	3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5%	6.24%	降低0.6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21,745,775.47	3,560,886,609.43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27,266,329.27	3,262,825,853.10	5.04%

注:因公司于2013年7月11日实施了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会计准则要求,对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的每股收益按照调整后新股本121,466.74万股计算列报。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3,60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58%	200,000,000	200,000,000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国家	27.14%	156,984,560	0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20,000,000	20,000,00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7%	2,700,000	0		
刘钢明	境内自然人	0.26%	1,506,900	0		
施京财	境内自然人	0.23%	1,308,233	0		
盛仁	境内自然人	0.19%	1,284,600	0		
东方汇理银行	境外法人	0.19%	1,114,270	0		
盛天重	境内自然人	0.19%	1,093,608	0		
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1,08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均为省属国有独资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陕西省国资委。2.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除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外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我公司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行业发展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等,以强化内部管理改革和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为核心,积极强化经营并调整业务结构,加强风险防范和项目事中风险管理,促使公司平稳健康发展。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5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4.5%;实现利润总额2.4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近80%;实现净利润1.8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0%。

1. 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立足陕西面向全国拓展业务。公司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导向等,重点围绕城镇化、省市重点项目、能源煤化工基地建设和高端装备制造业等,加大业务创新力度,积极探索基金化、资产证券化、债权转让等创新模式,采用贷款、投资、融资租赁等多元方式提供服务,使得主动管理型业务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本报告期,新增信托项目32个,新增信托资产规模109.8亿元,实现信托手续费净收入2.21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近40%。

2.大力推动内部改革,进一步提升运营效能。根据公司发展的内外部新形势,上半年以强化风险管理、完善业务流程、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为切入点,针对经营管理的薄弱环节,实施了系列化改革举措,推动公司的业务流程得到优化,内控和风险管理机制得到完善,骨干核心力量得到强化,企业凝聚力进一步增强。

3.优化自有资金配置,固有资产投资效益不断提升。在管理好存续项目的同时,积极拓展优质项目,采用贷款等形式实现资金投放量11.96亿元。同时,加强短期资金运作,合理配置长、中、短期投资,提高固有资产收益水平,报告期内实现固有业务收入1.38亿元。

经过积极调整、优化,公司的发展基础得到进一步夯实。同时,公司也清醒地认识到,经营发展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譬如,自主管理能力尤其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业务骨干力量仍需进一步扩充,等等。为此,公司将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薛季民

201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3-035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增胜	李繁联	
电话	0317-2075318	0317-2075245	
传真	0317-2075246	0317-2075246	
电子信箱	yuzengsheng@126.com	lifanlian999@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3,469,896.61	813,517,323.74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942,057.61	52,687,362.57	2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944,294.89	52,051,803.61	2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91,327.22	-83,305,818.62	11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6.52%	-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80,880,504.12	1,779,882,860.37	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7,810,742.44	1,083,096,548.83	0.44%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4,01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4%	127,693,569	3,880,000	质押	77,52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04%	30,750,416			
华基丰收(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	7,700,267			
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62%	5,517,59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深	其他	1.37%	4,652,013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788,081			
中信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2,485,36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2,058,333			
魏满凤	境内自然人	0.56%	1,888,84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1,551,56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国内外经济发展形势复杂多变,对于公司而言充满了机遇和挑战。2013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围绕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目标,按照以内控促管理,以市场为生命,以创新为持续的经营方针,通过很抓生产经营、强化内部管理,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上半年公司的投资项目已按照项目实施计划顺利达产,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实现了业绩的稳步增长。

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5,346.99万元,较上年提高4.91%;营业利润8,566.16万元,利润总额8,699.2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94.32万元,分别较上年提高26.27%、26.65%、25.16%。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本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于新立

201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3-034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21日9: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独立董事王子冬先生因公出国不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王天锡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谭德建(THAM TUCK KEEN)先生因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陈宏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于新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3年半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3年8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35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3年8月2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3年8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36号。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2013年8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37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超募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收支节余情况的专项说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收支结余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查意见》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详见2013年8月2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详见2013年8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38号。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3-036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有关规定,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0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4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223.5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以及发行费用1,935.292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288.2075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4月20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中喜验字[2012]第0024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7,073,356.56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237,065,894.55元(包括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0,335,228.35元),银行手续费7,462.01元。此外,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350,890.62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56,159,609.0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股权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人齐鲁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解放路支行、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

本公司在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宾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解放路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利息收入	合 计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宾支行	608012011000001218	30,928,509.93	195,088.27	31,123,598.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解放路支行	101117720114	24,880,208.51	155,802.35	25,036,010.86
合 计		55,808,718.44	350,890.62	56,159,609.0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23.50			报告期募集资金总额	8,349.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707.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9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管件项目	否	15,268.16	15,268.16	5,596.46	12,175.31	79.74%	2013年5月31日	920.50	是	否
年产2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否	13,920	13,920	2,753.35	11,532.03	82.85%	2013年4月30日	439.0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188.16	29,188.16	8,349.81	23,707.34	--	--	1359.55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9,188.16	29,188.16	8,349.81	23,707.34	--	--	1359.5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9,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管件项目",原实施地点位于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司生产厂区内,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公司将该项目中年19,000吨产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为位于沧河路北侧公司厂区。该项目中,年产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件部分,仍按原计划实施;同时,公司将位于沧河路北侧厂区的原(PE)燃气、给水用管件生产设备全部搬迁至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司厂区。该事项已经公司2012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2012年5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2-033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募集资金50,335,228.3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0,335,228.35元。该事项已经公司2012年5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置换预先投入资金事项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2012年5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2-025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12年5月23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1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6个月,时间为2012年5月23日至2012年11月23日。《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2012年5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2-026号。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11月12日全部转入了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公告》详见2012年11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2-051号。 2、公司于2012年11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1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6个月,时间为2012年11月15日至2013年5月14日。《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2012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2-046号。上述资金已于2013年5月13日前全部转入了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公告》详见2013年5月1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13-018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3年上半年,本公司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3-037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就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0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4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223.5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以及发行费用1,935.292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288.2075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4月20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中喜验字[2012]第002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和保荐人齐鲁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解放路支行、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

截至2013年8月14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	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利息收入	合 计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宾支行	608012011000001218	年产19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管件项目	25,842,657.65	195,088.27	26,037,745.9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解放路支行	101117720114	年产2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20,140,299.28	155,802.35	20,296,101.63
合 计			45,982,956.93	350,890.62	46,333,847.55

三、超募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一)超募募集资金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2,882,075.00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支出金额为291,881,600.00元,超募募集资金为1,000,475.00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投资"年产19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管件项目"和"年产2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截至2013年8月14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投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募集资金结余
年产19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管件项目	152,681,600.00	126,838,942.35	9,542,553.69	136,381,496.04	16,300,103.96
年产2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139,200,000.00	120,060,175.72	6,765,017.97	126,825,193.69	12,374,806.31
合计	291,881,600.00	246,899,118.07	16,307,571.66	263,206,689.73	28,674,910.27

1、截至2013年8月14日,公司"年产19800吨聚乙烯(PE)燃气、给水用管材管件项目"完成了已披露的项目计划全部建设内容。工程建设项目已经完成、设备已全部购置,并于6月底以前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正常生产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为152,681,600.00元,减去该项目累计实际已支付126,838,942.35元和尚需支付的设备和基建工程项目合同款9,542,553.69元,尚未支付的款项为工程项目的结算尾款以及设备的质保金,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为16,300,103.96元。

2、截至2013年8月14日,公司"年产2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完成了已披露的项目计划全部建设内容。工程建设项目已经完成、设备已全部购置,并于4月底以前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正常生产状态。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为139,200,000.00元,减去该项目累计实际支出120,060,175.72元和尚需支付的设备和基建工程项目合同款6,765,017.97元,尚未支付的款项为工程项目的结算尾款以及设备的质保金,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为12,374,806.31元。

以上两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为28,674,910.27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350,890.62元,募集资金结余29,025,800.89元。

四、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原因

1、在满足产品质量及生产要求达到设计产能的情况下,严格控制设备的采购成本,通过综合性价比分析后,部分设备采用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节约了项目成本。

2、公司管理层通过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投资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

五、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拟将超募募集资金1,000,475.00元和节余募集资金29,025,800.89元,共计30,026,275.89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需支付的设备和基建工程项目合同款总计16,307,571.66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用作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条件。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将全部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由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须经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在核查后认为,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全部完成的情况下,将超募募集资金及节余募集资金补充生产经营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能够节约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使用